附件1

“博观万象·传承文脉”——

重庆市第三届青少年书画大赛作品展

活动方案

一、活动名称

“博观万象·传承文脉”——重庆市第三届青少年书画大赛作品展

二、活动时间及地点

1﹒征稿时间：2022年6月13日--7月20日

2﹒评审时间：2022年7月20日

3﹒颁奖时间：2022年7月30日14时

4﹒展览时间：2022年7月30日--8月15日

5﹒颁奖及展览地点：武隆博象美术馆（武隆仙女山国家级度假区梧桐大道3号博象·咏山水文化小镇）

三、组织机构

（一）指导单位

中共重庆市委宣传部

（二）主办单位

重庆市文化和旅游发展委员会

（三）承办单位

重庆华龙网集团

武隆区委宣传部

重庆文艺网

武隆博象美术馆

（四）协办单位

重庆市群众艺术馆

重庆美术馆

重庆市少儿图书馆

武隆区仙女山旅游度假区管委会

武隆区教育委员会

共青团武隆区委员会

武隆区妇女联合会

武隆区文学艺术界联合会

武隆区仙女山街道办事处

重庆博象文旅集团

（五）支持单位

重庆市书法家协会

重庆市美术家协会

四、媒体支持

人民网、新华网、中新网、重庆日报、华龙网、重庆文艺网、上游新闻、凤凰网、网易、搜狐、新浪、第一眼等

五、参赛对象

年龄在4-18岁的少年儿童、中小学及各培训机构学生。

六、作品要求

1﹒美术作品类：国画、水粉、水彩、油画、版画为准。

2﹒书法作品类：毛笔书法，字体不限。

七、参赛须知

1﹒投稿要求内容健康向上；

2﹒书法、美术作品尺寸以4尺中堂（138cmx68cm）、4尺斗方（68cmx68cm）、4尺对开条幅（138cmx34cm）、3尺对开条幅（100cmx34cm）为宜；

3﹒水粉、水彩、油画作品尺寸长宽不超过100cm为宜；

4﹒参赛者需按登记表要求填写，并贴在作品原件背面右下角；

5﹒入选作者及家长出席颁奖和展览活动仪式。

6﹒参赛作品一律不退还。

八、参赛方式

1﹒电子投稿：将作品照片、作者信息、报名登记表传至组委会指点邮箱hlw63081628@163.com进行报名；

2﹒作品上传要求：作品上传照片高度清晰、平整，JPEG格式，不小于5M，不大于10M；

3﹒参赛作品原件需附上作品标签寄送到活动组委会；

4﹒本次比赛不收取任何参赛费和评审费；

5﹒本次参赛作品不收装裱件，由主办单位统一装裱后进行对外公开展览。

九、奖项设置

1﹒大赛分设二组：儿童组、少年组；

2﹒各组奖项设置：特等奖各1名，一等奖各2名，二等奖各3名，三等奖各5名，优秀奖共100名；

3﹒奖品设置：

特等奖（2名）：荣誉证书+大礼包1份；

一等奖（4名）：荣誉证书+大礼包1份；

二等奖（6名）：荣誉证书+大礼包1份；

三等奖（10名）：荣誉证书+大礼包1份；

优秀奖（100名）：荣誉证书+大礼包1份。

十、专家评审

2022年7月20日，由市书法家协会、市美术家协会组成专家评审会，对参赛作品分组进行公平、公开、公正评定。最终评出的获奖作品，将在华龙网和重庆文艺网上展示，装裱后由博象美术馆收藏保存及对外展览。

十一、宣传推广

1﹒征稿宣传：6月13日--7月20日

2﹒专题宣传：“博观万象·传承文脉——重庆市第三届青少年书画大赛作品展”网络展示；

3﹒图文直播:“博观万象·传承文脉——重庆市第三届青少年书画大赛作品展”活动仪式。

十二、版权约定

活动组委会对所有参赛获奖作品享有收藏展览、编辑出版、广播放映等版权。凡参评及入选作者视为已确认征稿通知的规定，对版权无异议。

十三、联系方式及投稿邮箱

投稿邮箱：[hlw63081628@163.com](mailto:hlw63081628@163.com)

投稿地址：重庆市渝北区金开大道西段106号互联网产业园10栋4楼（重庆华龙网集团文化艺术中心）

联系人及电话：肖老师18696699846 023-63081628

十四、活动分工

（一）市委宣传部：指导本次活动开展，部领导出席活动仪式。

（二）市文旅委：协调市群众艺术馆发动全市群文系统青少年参与书画作品征稿，委领导出席活动仪式。

（三）武隆区委宣传部：负责协调武隆区相关职能部门支持本次活动，区委宣传部领导出席活动仪式。

（四）仙女山管委会：负责为活动提供交通、电力、安全等后勤保障工作；负责协调当地旅行社、旅游景区吸引游客参观展览。

（五）共青团武隆区委员会：负责组织发动本地广大团员积极参与作品征集，团区委领导出席活动仪式。

（六）武隆区妇女联合会：负责发动本系统职工子弟积极参与作品征集，区妇联领导出席活动仪式。

（七）武隆区文联：组织武隆当地艺术界人士参加活动仪式。

（八）市书协、市美协：负责书画作品评审，组织协会会员参加活动仪式；

（九）华龙网集团、重庆文艺网：负责活动宣传相关工作；负责活动作品征集、装裱、评选等相关工作。

（十）博象美术馆：负责作品布展、活动仪式、来宾接待、活动经费保障等工作。